

裁判書類簡化暨通俗化推動委員會共同議題第 3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 30 分

貳、會議結論：

- 一、有關第三審裁判書簡化暨通俗化參考範例部分，本院尊重終審法院之意見，各委員所提之意見亦供業務廳參考研議，並請業務廳於內容研議修正完成後，各自再行徵詢終審法院意見，以達共識；若無共識，仍依終審法院意見辦理。
- 二、請司法行政廳將會議相關結論、業務廳研議完成之參考範例等編印成冊，分送各位委員及各法院法官參考。
- 三、將視簡化暨通俗化推動情形，決定有無召開檢討會議之必要，若有，則於半年或 1 年後召開會議檢討，俾利改進。